

钦州市 建筑业联合会文件

钦市建联字〔2021〕21号

关于评选 2021 年钦州市建设工程“钦州湾杯” (优质工程奖)的通知

各县区建筑业联合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推动钦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水平的提高，促进钦州建筑业的健康发展，根据《钦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评选办法》），经钦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备案，请施工企业根据《评选办法》的申报条件，按要求自愿申报。现将 2021 年钦州市建设工程“钦州湾杯”（优质工程奖）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：

2021 年 10 月 10 日～10 月 29 日，逾期不受理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按《钦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》申报要求进行申报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(一) 各县(区)建筑业联合会要对钦州市优质工程奖申报工作精心组织,一方面要按照《评选办法》和本通知要求,鼓励符合条件的单位积极申报,另一方面要严格把关,择优推荐。有关单位审查时要签署具体的意见。

(二)请于2021年11月10日前送至钦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办公室(地址:钦州市钦北区子材街道新华路270号艺华联盟大楼第二层207-209室,邮编:535000,联系人:彭小璦,联系电话:0777-2880208、13737767327),逾期不再受理。相关文件请登录钦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官方网站 www.qzs.jzy.cn 下载。

附件:1、《钦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工程奖评选办法》。

2、《钦州市建设工程“钦州湾杯”优质工程申报表》

钦州市建筑业联合会

2021年10月9日

抄送:市住房城乡建设局,市质安监站,各县(区)建筑业联合会、本协会办存。

钦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办公室

2021年10月9日印